

云南农业大学茶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

根据教育部《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关于做好 2026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院招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工作实施细则。

一、组织管理

参照《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和《云南农业大学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办法》执行。调剂工作严格执行“集体议事、集体决策、会议决定”的规程，学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以下简称招委会)负责对调剂复试工作的领导和统筹管理，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组织实施本学院的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

二、调剂要求

(一) 初试成绩

调剂考生初试成绩(含加分,下同)须同时符合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的国家分数线(二区)及我院调入专业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包含单科和总分),并符合调入专业的报考条件。

（二）一志愿报考相关学术要求

原则上，调剂考生第一志愿专业与调入专业相同相近，或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相近。具体要求详见《云南农业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调剂专业范围要求》。统考外语科目须为英语语种。

（三）其他要求

我院非全日制专业仅招收在职定向人员。非全日制专业仅接收报考时报名信息填报为“12 定向就业”，并正确填写定向就业单位的考生。

三、调剂遴选规则

依据《[云南农业大学招收硕士研究生调剂专业范围要求](#)》（链接），我院按照以下规则开展调剂生源遴选：

（一）对申请我院同批次、同一专业、初试科目完全相同者，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考生名单。

（二）在同一专业生源不足情况下，再依次选择符合“调剂专业范围”的考生，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遴选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三）若上述调剂考生最后一名出现多人初试成绩同分时，则全部进入复试名单。

(四) 调剂生源充足的专业，进入复试的考生人数差额为 1:1.5。合格生源比例不足的，按实际合格生源数组织复试。

四、调剂工作程序

(一) 调剂专业信息公布

根据教育部要求，结合学校复试录取工作进程，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云南农业大学研究生处网站公布调剂要求以及接收调剂的专业、缺额等信息。

(二) 考生申请调剂

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登录“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填写调剂志愿。

我院调剂申请首次开放时间预计为 4 月 8 日（以研招网调剂复试系统实际开放时间为准；是否多次开通调剂系统需视计划完成情况确定），调剂复试工作预计于 4 月 20 日前完成。

(三) 学院审核调剂志愿

学院审核调剂考生申请材料，确定调剂考生名单，报研究生处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统一发放调剂复试通知。

（四）考生确认复试通知

考生及时查看“复试通知”并确认。未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复试通知”的，取消相应资格。

（五）调剂考生复试录取

调剂考生复试录取办法与一志愿考生一致，具体见[《云南农业大学茶学院 2026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链接）。调剂考生复试工作具体安排由学院确定并及时通知考生。

考生在复试结束后，如果符合录取条件，将收到学校通过研招网发送的“待录取通知”，考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是否接受待录取；考生一旦确认接受“待录取通知”，在未征得我校允许的情况下，不能再接受其他招生单位“待录取”。如果考生复试未通过，仍可继续填报其他调剂志愿。

五、工作要求

（一）我院接收的所有考生（含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与普通计划之间调剂的考生等）调剂申请均须通过教育部“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yztj>）进行，严禁通过其他渠道接受考生调剂申请。

（二）我院调剂招生工作按教育部有关政策规定以及学校学科建设和发展需要开展，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科学、规范制定调剂工作实施细则，并在调剂工作开展前提交研究生处审核后统一公布。

（三）我院规范制定调剂考生进入复试的遴选规则，不得将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单位、毕业院校、提交调剂志愿的时间先后顺序等非学业水平标准作为遴选依据。

（四）我院通过“全国硕士生招生复试调剂服务系统”设定调剂系统持续时间、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等，并在时间安排上为考生提供合理便利。其中，每次开放调剂系统持续时间不得低于12小时，考生调剂志愿锁定时间不得超过36小时。锁定时间到达后，如我院未明确受理意见，系统自动解除锁定，考生可继续填报其他志愿。

（五）我院发布需考生确认拟录取或复试通知时，需充分考虑考生学习、工作、休息时间等因素作出合理安排，给考生预留充裕的确认时间。对于没有按时确认

的考生，我院将通过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逐一联系确认，不得简单以“逾期不接受视为自行放弃”对待。

六、咨询与监督

如对调剂工作存在异议，可实名向我院提出申诉；若仍有异议，可向学校招委会提出申诉。

学校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沣源路 452 号 云南农业大学耕读楼附楼 127 室；

咨询电话：0871-65228283；

研究生处网址：<http://yjs.ynau.edu.cn>。

茶学院联系方式：

学院研究生办公室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沣源路 452 号 云南农业大学养正楼 C303；

咨询电话：0871-65220069。

本办法未尽事宜以教育部、云南省招生考试院相关招生政策为准；本方案表述如与国家有关招录政策不符，按照国家规定执行。

云南农业大学茶学院

2026 年 4 月 3 日